河北四通新型金属材料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公司2016年上半年募集资金存放与实际使用情况的专项报告

根据《深圳证券交易所创业板上市公司规范运作指引》及相关格式指引的规定，本公司将2016 年上半年募集资金存放与实际使用情况专项说明如下：

一、募集资金基本情况

（一）实际募集资金金额、资金到位情况

经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证监许可 [2015]320 号《关于核准河北四通新型金属材料股份有限公司首次公开发行股票的批复》核准，本公司向社会公开发行人民币普通股2,020万股，发行价格为人民币14.71 元/股。本次发行募集资金总额为297,142,000.00 元，扣除发行费用28,715,777.38 元，实际募集资金净额为268,426,222.62 元。截至2015年3月16日，本公司首次公开发行股票的货币资金已到达公司并入账，业经立信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出具信会师报字[2015]第210215 号验资报告验证。

（二）2016 年上半年募集资金使用情况

金额单位：人民币元

募集资金账户使用情况	上半年度使用金额
1、募集资金账户资金的减少项：	
（1）对募投项目的投入	78,167,380.00
（2）超募项目投入金额	
2、募集资金账户资金的增加项：	
财务费用净收益	1,304,093.76

二、募集资金存放和管理情况

（一）募集资金的管理情况

为规范募集资金管理和运用，保护投资者利益，本公司依照有关法律法规及《深圳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募集资金管理办法》的规定，结合公司实际情况，制定了《河北四通新型金属材料股份有限公司募集资金使用管理办法》。

公司分别开设了中国建设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清苑支行账号为13001667208050511520和交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保定复兴中路支行账号为136080792018010011570的募集资金专户，并与保荐机构和上述专户存储银行签订了募集资金三方监管协议。

本公司、保荐机构和上述募集资金专户存储银行均严格按照三方监管协议的要求，履行了相应的义务，对募集资金的使用实行专人审批，专款专用。公司签订的三方监管协议与深圳证券交易所编制的三方监管协议不存在重大差异，三方监管协议的履行不存在问题。

（二）募集资金专户存储情况

截止2016年6月30日，募集资金专户存储情况

金额单位：人民币元

开户行	账户类别	账号	期末余额
中国建设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清苑支行	募集资金专户	13001667208050511520	1850.04
交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保定复兴中路支行	募集资金专户	136080792018010011570	73729.97
合计			75580.01

三、2016年上半年募集资金的实际使用情况

（一）募集资金使用情况对照表

募集资金使用情况对照表详见本报告附表。

（二）募集资金投资项目（以下简称“募投项目”）无法单独核算效益的原因及其情况

2016 年上半年用于与主营业务相关的营运资金项目因补充流动资金无法单独核算效益。

（三）募集资金投资项目的实施地点、实施主体、实施方式变更情况

2016 年上半年未发生募投项目实施地点、实施主体、实施方式的变更情况。

（四）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先期投入及置换情况。

公司第二届董事会第十三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使用募集资金置换预先已投入募投项目的自筹资金的议案》，公司以募集资金置换预先已投入募投项目的自筹资金118,407,848.01 元，该置换金额业经立信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验证，并出具信会师报字[2015] 第210365 号《关于河北四通新型金属材料股份有限公司以自筹资金预先投入募投项目的鉴证报告》。

（五）用闲置募集资金暂时补充流动资金情况

2015年3月30日公司第二届董事会第十三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使用部分闲置募集资金暂时补充流动资金的议案》，同意公司使用部分闲置募集资金2,000万元用于暂时补充流动资金，使用期限不超过董事会批准之日起12个月，到期将归还至募集资金专户。公司已于2015年4月7日将上述资金暂时补流完毕。公司于2015年5月25日已将2,000万元人民币全部归还至

公司开立的募集资金账户,并已将上述募集资金的归还情况通知了保荐机构及保荐代表人。

（六）使用节余募集资金永久性补充流动资金情况

2016 年 3 月 15 日公司第二届董事会第十七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使用节余募集资金永久性补充流动资金的议案》，同意公司使用节余募集资金 7,000 万元永久性补充流动资金,并经 2015 年年度股东大会批准。公司于 2016 年 4 月 18 日将上述资金补流完毕。

（七）节余募集资金使用情况

2016 年上半年不存在尚未使用的节余募集资金。

（八）超募资金使用情况

公司不存在超募集资金使用的情况。

（九）尚未使用的募集资金用途和去向

截止2016年6月30日，存放于募集资金账户金额7.56万元，主要是募集资金利息。

（十）募集资金使用的其他情况

无

三、变更募投项目的资金使用情况

2016年上半年募投项目未发生变更。

五、募集资金使用及披露中存在的问题

根据《深圳证券交易所创业板上市公司规范运作指引》和《募集资金存储使用管理方法》的相关规定，公司募集资金的存放和使用情况不存在未及时、真实、准确、完整披露的情况，也不存在募集资金管理违规的情形。

附表：募集资金使用情况对照表

河北四通新型金属材料股份有限公司

二0一六年八月二十六日

附表

募集资金使用情况对照表

编制单位：河北四通新型金属材料股份有限公司　　2016 年 6 月 30 日　　单位：人民币万元

募集资金总额			26,842.62			本报告期投入募集资金总额	7,816.74			
报告期内变更用途的募集资金总额			7,000.00			已累计投入募集资金总额	27,151.78			
累计变更用途的募集资金总额			7,000.00							
累计变更用途的募集资金总额比例			26.08%							
承诺投资项目和超募资金投向	是否已变更项目（含部分变更）	募集资金承诺投资总额	调整后投资总额(1)	报告期投入金额	截至期末累计投入金额(2)	截至期末投入进度（%）(3)＝(2)/(1)	项目达到预定可使用状态日期	本报告期实现的效益	是否达到预计效益	项目可行性是否发生重大变化
承诺投资项目										
年产 2.2 万吨功能性新合金材料建设项目	否	24,894.00	17,892.62.	816.74	18,201.78	101.73%	2015 年 12 月 31 日	2,406.69	否	否
与主营业务相关的营运资金项目	否	1,950.00	8,950.00	7,000.00	8,950.00	100.00%	2016 年 06 月 30 日			
超募集资金投向										
合计		26,844.00	26,842.62.	7,816.74	27,151.78			2406.69		
未达到计划进度或预计收益的情况和原因(分具体项目)	受材料价格及市场的影响，募投项目生产的功能性中间合金毛利率低于市场预期，使经济效益总额下降									
超募资金的金额、用途及使用进展情况	不适用。									
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实施地点变更情况	不适用。									

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实施方式调整情况	不适用。
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先期投入及置换情况	公司第二届董事会第十三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使用募集资金置换已预先投入募投项目的自筹资金的议案》，同意以募集资金置换预先已投入募投项目的自筹资金人民币 11,840.78 万元。公司已于 2015 年 4 月 7 日将上述资金置换完毕。
用闲置募集资金暂时补充流动资金情况	公司第二届董事会第十三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使用部分闲置募集资金暂时补充流动资金的议案》，同意公司使用部分闲置募集资金2,000万元用于暂时补充流动资金，使用期限不超过董事会批准之日起12个月，到期将归还至募集资金专户。公司已于2015年4月7日将上述资金暂时补流完毕。公司于2015年5月25日已将2,000万元人民币全部归还至公司开立的募集资金账户，并已将上述募集资金的归还情况通知了保荐机构及保荐代表人。
项目实施出现募集资金结余的金额及原因	在项目建设过程中，本着厉行节约的原则，进一步加强了项目费用控制、监管和管理，减少了项目总开支；同时本着谨慎原则，公司对内部环境进行了较为充分的调研，在控制项目实施风险的前提下，合理地降低了项目实施费用，从而节约了募集资金的支出，节余募集资金为 7,000.00 万元，经过第二届第十七次董事会会议审议通过并经 2015 年年度股东大会批准永久补充流动资金，用于与主营业务相关的营运资金。
尚未使用的募集资金用途及去向	截止 2016 年 6 月 30 日，存放于募集资金账户金额 7.56 万元，主要是募集资金利息。
募集资金使用及披露中存在的问题或其他情况	报告期内，公司募集资金不存在未按规定使用以及相关信息未及时、真实、准确、完整披露的情况。